

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 渝湘高速公路复线（巴南至彭水段）等 3 个高速公路项目收费站设置的批复

渝府〔2024〕72 号

市交通运输委：

你委《关于渝湘高速公路复线（巴南至彭水段）等 3 个高速公路项目收费站设置的请示》（渝交文〔2024〕245 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同意在渝湘高速公路复线（巴南至彭水段）K6+200 处设置 S3 巴南主线收费站、K12+318 处设置二圣匝道收费站、K19+382 处设置东温泉匝道收费站、K31+351 处设置白沙井匝道收费站、K43+180 处设置黎香湖匝道收费站、K58+457 处设置鸣玉匝道收费

站、K70+479 处设置桥塘匝道收费站、K104+492 处设置白马山匝道收费站、K118+775 处设置武隆南匝道收费站、K129+041 处设置武隆东匝道收费站。

二、同意在渝湘高速公路复线（彭水至酉阳段）K157+689 处设置摩围山匝道收费站、K164+263 处设置阿依河匝道收费站、K178+063 处设置新田匝道收费站、K196+563 处设置周家寨匝道收费站、K213+463 处设置龚滩匝道收费站、K226+323 处设置天馆匝道收费站、K234+183 处设置丁市匝道收费站、K248+840 处设置铜西匝道收费站。

三、同意在武隆至道真（重庆段）高速公路 K6+811 处设置江口西匝道收费站、K19+500 处设置石桥匝道收费站、K26+374 处设置浩口匝道收费站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2024 年 11 月 5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